### 融水苗族自治县气象局

**机构名称：**融水苗族自治县气象局

**办公地址：**融水苗族自治县融水镇细鱼路21号

**办公时间：**周一至周五上午8：00-12：00、下午15：00-18：00(法定节假日除外)

**负责人：**陈文新

**联系电话：**0772-5135900

**电子邮箱：**rsxqxj@163.com

**主要职责：**

（一）负责本县天气预报、气候预测、气象卫星应用、气象服务、环境气象预报、气象资料管理。为社会公众提供日常气象服务，为党政领导提供决策气象服务，为重大活动提供气象保障服务，为突发公共事件提供应急气象保障服务。

（二）负责专业气象服务产品加工制作、专业气象服务产品分发、气象应用技术开发、气象信息咨询、防御雷电灾害业务工作、防雷装置设计审核、防雷安全定期检测、雷电灾害收集调查鉴定。

（三）负责加强本县气象灾害的防御，避免、减轻气象灾害造成的损失,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负责编制本行政区域气象灾害防御规划，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，组织开展气象灾害应急保障服务。

**各股室、二层机构：**

（一）综合办公室。主要负责单位日常运转，承担党务政务管理、人事管理、财务管理、资产管理、后勤管理、档案管理、保密、宣传、信访等职责。负责人：冯珍灵 股室电话：0772-5122592

（二）融水苗族自治县气象台。主要承担气象监测、预报预警、公共服务、重大气象保障服务、农业气象、气象资料管理。负责人：李嗣标 股室电话：0772-5133592

（三）融水苗族自治县气象服务与防雷中心。为国家建设和社会生活提供气象科技服务，专业气象服务产品加工制作、专业气象服务产品分发、气象应用技术开发，气象信息咨询；防御雷电灾害业务工作，防雷装置设计审核、防雷安全定期检测，雷电灾害收集调查鉴定。负责人：余春华 股室电话：0772-5135886

（四）融水苗族自治县人工影响天气管理中心。按照国家、自治区、柳州市有关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，协助制定相关的规章制度及实施细则；在自治县人民政府的领导和协调下，制定人工影响天气年度计划和作业方案；负责组织人工影响天气专业队伍、作业点以及业务系统建设；负责组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；负责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装备的管理及安全技术检测；负责全县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人员的资格管理，组织开展业务技术培训和考核；组织开展人工影响天气效果评估工作。负责人：杨宣哲 股室电话：0772-5135886

（五）融水苗族自治县气象灾害防御(应急)管理中心。负责协助编制本行政区域气象灾害防御规划，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，组织开展灾害应急保障服务；开展气象灾害和极端天气气候事件风险评估和区划；针对粮食安全、生态安全、水资源安全、灾害风险管理等应对气候变化问题，提供咨询服务；推进乡镇气象信息服务站的标准化建设和气象协理员、信息员队伍建设，保障气象服务工作顺利进行；提出气象灾害防御措施，对重大气象灾害作出评估，为县人民政府组织防御气象灾害提供决策依据。负责人：蓝燕丹 股室电话：0772-5123600